



因應COVID-19相關宣導事宜

- 因應COVID-19疫情攀升，放寬醫療院所開立同一療程治療處方，原治療迄日在111年6月30日前且療程尚未結束者，得展延治療迄日至111年6月30日。



請儘早依新版XML申報格式進行系統修正及預檢，以利部分負擔調整實施時無縫接軌

- 因應疫情升溫，為使院所專注防疫，避免加重負擔，故原訂111年5月15日部分負擔調整暫緩實施，俟疫情趨緩後再重新公告。
- 「特約醫事服務機構門診醫療費用點數申報格式及填表說明(XML)」業置本署官網，請自行下載參閱。(路徑：首頁/健保服務/健保醫療費用/醫療費用申報與給付/醫療費用支付/醫療費用申報規定/醫療費用XML申報格式/特約醫事服務機構門診醫療費用點數申報格式及填表說明(111.4.29版更))

➤ 自5月20日起VPN醫療費用預檢平台開放

登入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VPN

執行「預檢醫療費用申報資料上傳」

預檢醫療費用申報資料上傳

新增「新制部分負擔預檢」下拉選單

- 選擇「否」：執行每月費用申報預檢。
 - 此模式下，預檢作業採取現制邏輯檢核。
- 選擇「是」：進行部分負擔新制預檢測試。
 - 預檢作業將依據「就醫日期」判斷採取新制或現制檢核。
 - 「就醫日期」為111年5月15日(含)以後者，採新制檢核。
 - 「就醫日期」為111年5月14日(含)以前者，採現制檢核。



有關健保卡資料上傳格式2.0 請儘速更新讀卡機控制軟體 完成HIS介接及預檢作業

- 上傳格式2.0作業說明(11103測試版)及就醫情境問答集已公告於本署全球資訊網(首頁/健保服務/健保卡申請與註冊/健保卡資料下載區/> 健保卡資料上傳格式作業說明及健保卡存放)請自行下載。

▶ 就醫識別碼專區

- [健保卡資料上傳格式2.0作業說明_11103測試版\(1110331更新\)](#)  
- [就醫情境問答集_\(1110331更新\)](#) 

- 請儘速更新讀卡機控制軟體，並完成HIS系統介接及預檢作業。如有疑義，請洽健保卡資料管理中心(IDC)資訊技術諮詢服務小組，TEL：07-2318122、E-mail：ic_service@nhi.gov.tw。



111年虛擬健保卡擴大推動說明

- 虛擬與實體卡雙軌併行
- 加強執行場域：居家醫療與遠距醫療(原場域仍可執行)
- 居整及遠距計畫針對協助民眾綁定、申報上傳訂定指標與獎勵

計畫相關資料請掃下列QR-code



- 過去參加者，無需重新申請即可執行。

今年參加者

1.VPN下載SDK並『完成安裝與測試』

衛生福利部
中央健康保險署

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 (VPN)

下載專區

服務項目：虛擬健保卡SDK

檔案說明

- 虛擬健保卡醫事機構SDK正式版-v2.4.0
- 「110年虛擬健保卡就醫模式試辦方案委託辦理案」標準作業流程文件V3.1
- 虛擬健保卡上傳資料、醫療費用申報及即時查詢病患就醫資訊規範
- 「全民健康保險遠距醫療給付計畫」健保卡資料上傳作業

2. VPN申請虛擬健保卡計畫 (VPN/醫務行政/特約機構作業/試辦計畫)

基本資料

查詢資料及票號費

特約機構案件查詢作業

休診作業

醫事人員

服務項目

試辦計畫

醫事機構代碼：3533052348

試辦計畫：VC- 虛擬健保卡就醫模式計畫

申請 目前畫面



111年牙醫門診總額相關計畫 參加資格說明

計畫	資格	院所	醫師
特殊醫療服務計畫		2年內不得因牙科涉及全民健保特管辦法第38條至第40條所列違規情事之一者	2年內不得有經保險人停、終約之醫事服務機構負責人或負有行為責任之人
醫療資源不足地區改善方案		須2年內未曾涉及全民健保特管辦法第38條至第40條所列違規情事之一者	同左
0歲至6歲嚴重齲齒兒童口腔健康照護試辦計畫			醫師2年內不得有經保險人停、終約之醫事服務機構負責人或負有行為責任之人
牙周病統合治療方案			醫師2年內不得經保險人停約或終止特約之醫事機構負責人或負有行為責任之人



重申110年度分列項目表

- 配合醫療院所綜合所得稅結算申報期程，本組每年4月底前產製「分列項目表」供院所查詢及下載，並就**歇業及年齡80歲以上負責人**之院所提供紙本寄送服務。
- 其餘院所110年度報稅參考檔案資料「分列項目參考表」及「扣繳憑單」，依往例約在4月下旬，可以憑證至/健保資訊網服務系統VPN網站/醫療費用支付/業務項下查詢及下載，如下圖示：





扣繳憑單所得金額已於 111年3月21日更新 請重新下載

- 貴機構倘對110年扣繳憑單重新產製有疑義，請洽本署北區業務組/綜合行政科/李小姐/分機5025；倘對扣繳憑單金額內容有疑義，請洽本署北區業務組/醫療費用一科或二科各院承辦窗口洽詢。
- 本資訊業於111年3月31日置於VPN院所交換檔案下載，請自行下載參閱。



即時查詢病患就醫資訊方案 (VPN光纖網路補助)

- 為鼓勵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提升網路頻寬，以利即時、迅速查詢病患於不同醫事機構間之醫療資訊，供處方參考，以確保保險對象就醫安全，以及提升醫療服務效率。總額專款**補助提升網路頻寬之「網路月租費」**。
- **健保牙醫申辦情形**：截至**111/5/5**止(排除歇業)固接網路統計表。

項目	桃園市	新竹市	新竹縣	苗栗縣	總計
已申請家數	508	140	115	106	869
特約家數	527	148	117	113	905
申請占率	96.4%	94.6%	98.3%	93.8%	96.0%
未申請家數	8	8	2	7	36

- 尚有**36**家牙醫診所未參加本方案，歡迎未參加之診所向分機3310游小姐提出申請。
- **固接網路月租費**：已結算至費用年月**111年2月**，並於**111年5月6日**撥款入帳。



雲端安全模組

- 安全模組卡雲端虛擬化，簡化申請方式。
(路徑：醫事機構卡登入VPN，服務項目>機構代表作業>「雲端安全模組申請、下載」)
- 讀卡機比較

	讀卡機價格/ 購買便利性	毀損換發 費用	申請至 核發	掛號及取號 · 寫卡	讀卡機 認證	健保雲端 服務支援性
實體安全模組卡 與專屬讀卡機	4000元/不便	500	10個 工作天	5~6秒	10~12秒	良好
雲端安全模組 與一般讀卡機	200元*2/易	0	1~2個 工作天	3~4秒	6~8秒	良好

- 實體安全模組卡與雲端安全模組**雙軌進行**。
- 申請雲端安全模組，注意事項如下：
 - 支援Windows7和以上版本，**不支援XP系統**。
 - **無法離線使用**。



醫管新訊報(牙醫)

資料更新日期
2022/6/15

歡迎加入【健保署北區業務組醫管科】 官方帳號 讓你健保資訊不漏接

讓你健保資訊不漏接



即時資訊發布



資訊分群分眾



掌握熱門主題



* 虎你最新資訊不漏接

掃QR-code後即可加入



上午9:30





重申有關醫師出國期間，由其他合格醫師提供照護，申報相關規定

- 病患門診就診或住院期間，醫師因出國因素，均無親自診察全民健康保險保險對象，由其他合格醫師提供照護，特約醫事服務機構應核實申報填列實際照護醫師代號(門診)或代碼(住院)。
- 相關說明業於111年2月21日置於VPN院所交換專區，請自行下載，路徑：VPN\院所資料交換\院所交換檔案下載



申訴案例分析與宣導

案源

民眾反映至牙醫診所補牙，認知過程中僅填補**1顆牙齒**，查健康存摺該診所卻**申報3顆牙位樹脂充填**處置疑義。

處理情形

1. 院所說明診斷病患左上區域有3顆蛀牙，惟未向病患說明病情及補牙顆數。
2. 輔導院所應依醫療相關法規，醫師提供診療項目及處置方式應予詳加說明，以避免民眾誤解。

宣導

醫師法(第 12-1 條)及本保險相關規定，**醫師診治病人時，應向病人或其家屬告知其病情、治療方針、診療方式、處置、用藥、預後情形及可能之不良反應。**

小叮嚀

- 
- ① 醫師診治病人時，**應事先告知病情、治療方式及處置。**
 - ② 看診過程應**妥適溝通，維持良好醫病關係**，以避免民眾對醫師看診有服務態度不佳之疑慮。



違規案例分析與宣導-案例一

案源

民眾反映A診所**自費矯正牙齒**，卻申報**補牙或牙周病緊急處理**醫療費用等異常情事。

違規情節

保險對象稱**自費矯正牙齒而拔牙**，並非因疾病需求拔牙、未拔牙及拆線、未就醫及已缺牙或牙位未見填補物，診所卻以不正當方式申報健保疾病就醫之醫療費用；負責醫師坦承違規，願意接受健保署依規定停約處分，並自清返還申報不正確費用。

違反法令

特約及管理辦法**第39條第4款**：「以不正當行為或以虛偽之證明、報告或陳述，申報醫療費用者」，應予**停約1-3個月**。另涉及全民健保法第81條規定，處以其申報之醫療費用**2-20倍罰鍰**，**涉及刑責者**，移送司法機關辦理。

小叮嚀

請務必依實際診療情形正確申報醫療費用。



違規案例分析與宣導-案例二

案源

民眾反映至B診所僅接受塗氟，惟查詢健康存摺發現診所卻又申報補牙費用之異常情事。

違規情節

保險對象稱僅接受塗氟或自費窩溝封填處置，未施作補牙處置，且經本署審查醫藥專家牙勘結果確定部分牙位未填補；負責醫師坦承因業務執行疏失，願意接受健保署依規定扣減處分，並自清返還申報不正確費用。

違反法令

特約及管理辦法第37條第1項第1款：「未依處方箋、病歷或其他紀錄之記載提供醫事服務」，應予扣減10倍金額。

小叮嚀

- ① 近年民眾透過健康存摺發現檢舉申報異常案件屢創新高。
- ② 請務必依實際診療情形正確申報醫療費用。